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本機關主要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辦理全縣環境保護行政業務。

(二) 內部分層業務：

局長綜理本局各項業務。

副局長襄助局長辦理本局各項業務。

公害防治科：辦理全縣環保教育宣導、環境影響評估、公害糾紛處理、毒性化學物質管制及空氣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噪音與振動管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環境衛生用藥、公害陳情、罰鍰催繳、綜合性等業務。

環境管理科：辦理全縣事業廢棄物之管制、水質檢驗、環境衛生管理及病媒防治等業務。

廢棄物規劃科：辦理全縣廢棄物處理場營運之管理及資源回收管理、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申請審核等事項。

會計室：辦理本局預算、會計、決算並兼辦統計事項。

人事管理員：辦理本局人員任免、遷調、考績、退休、撫恤等人事管理事項。

行政：辦理本局採購、文書、印信、研考、資訊、檔案管理、財產管理、事務管理等其他不屬於各科之業務，由局長指定人員辦理。

(三) 組織系統圖：本局組織係依照澎湖縣政府100.4.19府人力字第1001500856號函核定辦理。本局組織規程暨職務編制表修正案，業經澎湖縣政府100.3.23日府行法字第10013002001號令核定公布，自100年7月1日起施行。

組 織 系 統 表

機 關 名 稱	一級單位名稱	二級單位名稱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局 長	公害防治科
	副局長	環境管理科
		廢棄物規劃科
		會計室
		人事室
		行政科員
		辦事員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二、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本次業務計畫包括：

1. 一般行政。
2. 環保業務：公害防治－持續推動公害防治業務，加強防制空氣污染、水污染、噪音管制及毒性化學物質查核管理等；垃圾環境衛生－辦理家鼠、蚊蠅等病媒蚊撲滅及環境消毒、事業廢棄物管制、公廁管理及水質檢驗等工作；廢棄物規劃－辦理一般廢棄物管理工作，推動全縣垃圾減量、分類、不落地等政策，一般廢棄物轉運至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區資源回收廠代為處理，妥善處理垃圾，垃圾減量資源回收等工作。
3. 一般建築及設備：辦理購置執行環保業務所需各項設備。

(二) 執行重點及成果

1. 完成列管水污染事業單位79家，稽巡查457家次、採水60家次，督促業者做好廢水處理設施之操作，確保排放水質皆符合排放標準。
2. 辦理水污染緊急應變演練1場次，水環境宣導活動24場次，參與活動1,723人次。
3. 受理民眾公害陳情案件共計252件，處理件數252件，均處理完結，平均處理時間為0.48日，民眾滿意度調查107件，非常滿意、滿意佔96.26%。
4. 執行機車排氣攔巡查作業5,416輛次，通知到檢34,615輛次，機車免費檢測服務5,561輛，車牌辨識未定檢機車稽查5,467輛，定檢站每月查核11次，辦理2場機車排氣定檢站檢測人員訓練會，柴油車排煙檢測256輛，柴油車油品採樣150組，非漁用船舶抽驗油品含硫量抽驗30件、非法漁用船舶排煙稽查82艘。
5. 列管公廁770座，分級巡檢清理計1,248次。
6. 提供流動公廁，供民眾租用計63車次。
7. 海岸地區環境維護清理：
 - (1) 離島建設基金900萬元執行成果：本縣海岸維護385處，清理長度2,036公里，清理垃圾量計294公噸，資源回收量約74公噸，漂流木236公噸，漁具計69公噸，廢傢俱計0.6公噸。
 - (2) 動員春秋季淨灘活動23場次，動員3,668人次，清理垃圾量為25公噸、資源回收量為0.8公噸。
 - (3) 租用重機械清除湖西龍門、北寮、菓葉海域環境，計清除廢棄物約1公噸。
8. 辦理病媒孳生源清除工作：執行環境督檢5,581家次，清除積水容器2,371個，331處空地，並未有發現病媒孳生。衛教宣導4場次、鄉市辦理宣導講習30場次，計有2,847人參加。發佈新聞稿13則。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9. 辦理環境清潔日12場次，參加人數16,139人，清理垃圾總量約44公噸。
10. EcoLife 清淨家園顧厝邊綠色生活網
 - (1) 辦理複式動員教育訓練及績優村里觀摩活動5場次。
 - (2) 協助各村里及各鄉市公所發表綠網誌達3,885篇。
 - (3) 辦理5S運動推廣，清掃學習教育訓練及環境衛生示範觀摩活動21場次。
11. 海上平台工作：本縣列管之事業10家，共稽查30家次。
12. 辦理資源垃圾回收總計13,110公噸。
13. 辦理廢機動車輛查報、張貼及拖吊回收作業，計查報廢機動車輛333輛，移置266輛。
14. 列管汽、機車業者99家，計回收廢輪胎315公噸。
15. 配合垃圾強制分類政策回收廚餘及進行堆肥工作，製作成土壤改良物供民眾以資源回收物兌換綠化植栽使用，平均回收量10.3公噸/日，廚餘回收率11.91%。
16. 辦理環保各項宣導活動：公害防治科205場次，17,514人次參與；環境管理科31場次，3,617人次參與；廢棄物規劃科215場次，15,622人次參與。
17. 辦理各鄉市垃圾衛生掩埋場正常運作、維護管理及執行馬公市、湖西鄉、白沙鄉垃圾轉運作業。
18. 購置垃圾車3輛，分發各鄉市加強垃圾處理及清運垃圾。

(三) 各項工作計畫實施情形

本局年度預算科目為行政管理、公害防治、垃圾環境衛生、廢棄物規劃及充實環保設備，係縣負擔核定數及中央補助數，彙編本局年度單位預算，並經議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配合本局施政計畫核實支用。

本局單位預算經常支出及資本支出之各項費用，其使用及預算執行，均確實依據有關規定嚴格審查與控管，各項工作均能如期達成任務。如下表。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計畫說明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應改 善措施
行政管理	一般行政、總務、會計、統計及人事管理事項	一般行政工作	歲出執行率95.63%，依原計畫執行完成。	
公害防治	一、103年度澎湖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及巡守計畫 二、103年度台灣外島及澎湖內灣海域環境品質及污染來源調查監測暨強化緊急應變計畫	1. 執行事業污染源稽查/巡查作業、列管本縣家新增事業，並全面輔導依法取得排放許可並協助各類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與水污染防治許可（含新設、變更）及辦理相關文書發證與審查作業，及審查本縣事業依法提報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定期申報表。 2. 持續輔導水環境巡守隊，藉由巡守隊的行動促進全民參與清淨海域及水庫，有效保護水環境區域品質。 3. 舉發廢水污染源及利用暗管偷排廢水。 4. 透過全民水污染防治宣導等活動，提昇民眾對澎湖縣水環境之認識及保育。 1. 執行本縣海域環境品質監測計畫水質檢測站位置，檢討及並適度調整或增加站數，並對各監測點收集相關海、氣象資料。 2. 進行海域海岸線調查工作及其基本資料庫建檔。 3. 緊急應變措施。 4. 進行匯入本縣內灣及菜園海域之廢（污）水水質檢測調查。 5. 進行海上平台及箱網養殖之污染貢獻量調查。 6. 進行漁港及造船廠之水質調查，並現場訪查非法塗料使用情形。	歲出執行率88.57%，依原計畫執行完成。 本計畫與新研綠能科技有限公司於103年3月14日簽訂合約執行期間至103年12月31日止。 本計畫與亞太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03年3月18日簽訂合約執行期間至103年12月31日止。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7. 量化海岸垃圾之分類及來源。		
垃圾環境衛生	一、辦理家鼠登革熱病媒蚊防除工作 二、辦理海岸地區清潔維護工作。 三、公廁管理 四、飲用水管理與檢驗 五、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1. 辦理病媒孳生源清除工作：執行環境督檢，清除積水容器，並未有發現病媒孳生。 2. 辦理衛教宣導工作：辦理家戶宣導計畫、並配合鄉市辦理宣導講習。 3. 於登革熱疫情高峰期配合衛生局 4. 辦理登革熱複式二級、三級評比及配合衛生局辦理無蚊社區評比活動及教育訓練。 5. 配合103年度家鼠防除計畫，擬定澎湖縣103年家鼠防除計畫一份，皆依計畫時程完成家鼠防除作業，病辦理提報家鼠密度測定防除(前、後)成績統計表陳報環保署，並配合滅鼠週發佈新聞 1. 雇用臨時工執行海岸環境清潔維護。 2. 辦理春秋季淨灘活動並鼓勵企業團體主動認養海灘。 3. 執行海上平台稽查。 1. 執行環保署列管公廁及加油站之清潔維護督檢，經評鑑優良者予以頒獎表揚。 2. 提供流動公廁供民眾租借。 1. 辦理本縣自來水水源及水質簡易自來水水源及水質、包裝及盛裝飲用水、飲用水設備等飲用稽查抽樣與檢驗。 2. 針對社教場所、醫療場所、各級學校定期抽驗蓄水池(塔)水質。 3. 超出檢驗室檢驗能量之檢項委託行政院環保署核可之環境檢測公司代檢驗，以確保民眾飲用水之安全。 1. 髒亂點環境清理。 2. 辦理在地紮根計畫。	歲出執行率85.09%，依原計畫執行完成。 督檢5,581家次、現場清除2,371個容器、331處空地。 鄉市辦理宣導講習30場次，計有2,847人參加。 發佈新聞稿13則，衛教宣導5場次。 三級複式動員1場次，二級複式動員5場次。 僱工48人、清除385處淨灘23場次、參加人數3,668人。 公廁列管770間，分級評比1,248次數。 流動公廁租借63車次。 檢驗件數：475 檢驗項次：1,409 檢驗件數：75 檢驗項次：75 委外檢驗件數：21 委外檢驗項次：63 1. 補助馬公、湖西、西嶼、望安鄉完成髒亂點清理。 2. 補助16村里完成18項環境衛生指標。 3. 完成5場次。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廢棄物規劃	一、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二、澎湖縣委託垃圾轉運計畫 三、辦理清潔隊員健康檢查及春節聯誼活動 四、離島建設基金-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計畫	3. 辦理複式動員教育訓練。 1. 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委託民間資源回收業者進行資源回收物之回收。 2. 推動機關、學校、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3. 辦理資源回收宣導 4. 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 5. 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貯存作業。 辦理馬公市、湖西鄉、白沙鄉垃圾轉運至高雄縣焚化處理工作。 辦理清潔隊員健康檢查、安全設施購置及春節聯誼活動。 1. 辦理馬公市、湖西鄉、白沙鄉之垃圾以貨櫃裝運至高雄市焚化廠處理，降低縣內衛生掩埋場數量，減少垃圾處理設施及可能污染源，提高環境品質，以增加觀光效益。 2. 推動廚餘全面回收及堆肥工作，推展廚餘有機土壤改良物改良。 3. 辦理可修復再利用之廢家具再生利用工作。	歲出執行率94.7%，依原計畫執行完成。 103年資源回收量13,110公噸。 宣導活動215場次，參與活動15,622人次。 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報廢機動車輛333輛、移置266輛。 列管已登記回收業計7家。 97年2月16日起執行馬公市垃圾轉運，同年3月6日起提前將湖西鄉垃圾納入轉運。 98年3月10日白沙鄉本島納入轉運、6月大倉、烏嶼及員貝，103年1月虎井、桶盤一併納入運往高雄縣焚化處理，依原計畫執行完成。 完成134人參加健康檢查及 169人參加聯誼，依原計畫執行完成。 1. 該鄉市已全面實施垃圾不落地及強制分類政策並完成垃圾轉運量計16,578.08公噸。 2. 廚餘堆肥每年成效約1,000噸，提供農戶、社區、機關、學校以資源回收兌換，有助於本縣推動有機農業。 3. 回收廢傢俱375件，計修繕374件，拍賣295件。 各鄉市公所持續清運回收廚餘及巨大廢棄	
--------------	---	---	--	--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物，達到垃圾回收率52.05%。	
充實環保設備	一、離島建設基金計畫。－離島居民生活廢棄物後送及資源永續再利用計畫 二、購置垃圾車等機具汰舊換新。 三、辦公設施 四、澎湖縣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工程計畫 五、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 六、補助白沙鄉公所辦理大倉垃圾轉運站暨資源回收站新建工程 七、補助白沙鄉烏嶼垃圾衛生掩埋場設施改善工程 八、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1. 辦理廚餘、巨大廢棄物再利用場機械改善。 2. 改善廚餘廠堆肥木屑輸送管工程。 3. 購置廚餘液肥車及鏟裝機。 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購置垃圾車3輛。 1. 汰換冷氣機。 2. 購置稽查車1輛。 3. 大城北垃圾進場專用道路整修。 試運轉期間將資源回收物及一般廢棄物分選同步執行，廢棄物轉運至高雄焚化，未來將各離島垃圾集中至本島統一處理分選。 補助湖西鄉、西嶼鄉辦理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 辦理「大倉文化園區」計畫新建工程為有效處理轉運廢棄物及資源回收分類。 烏嶼垃圾衛生掩埋場建築物嚴重侵蝕，重新拆除重建。 補助湖西鄉公所購置鏟裝機1輛。	歲出執行率95.95%，依原計畫執行完成。。 103年8月試運轉。由廠商試營運1年後，再由本局管理。 完成湖西鄉、西嶼鄉社區環境改造計8處、辦理志工講習、5S活動及環境衛生宣導。 預計104年7月份完工。 預計104年12月份完工。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三、預算執行概況：

(一) 歲入超、短收部分：

1. 超收部分：

(1) 罰款及賠償收入：原預算數55萬5,000元，收入實現數62萬4,100元，應收數40萬8,100元，超收47萬7,200元，係本年度違反環保法規罰鍰案件裁罰金額較多所致。

(2) 規費收入：原預算數15萬4,000元，追加預算8,000元，實現數66萬5,420元，超收50萬3,420元，係民眾申請案件增加所致。

(3) 其他收入：原預算數7萬元，實現數20萬9,749元，超收13萬9,749元，主要為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 短收部分：

(1) 財產收入：原預算數36萬5,000元，實現數35萬687元，短收1萬4,313元，係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2) 補助及協助收入：原預算數2億2,429萬7,000元，追減預算1億1,476萬元，實現數9,545萬7,959元，保留數1,245萬元，短收162萬9,041元，係中央補助款減少所致。

(二) 本次辦理追加減預算、動支第二預備金及歲出經費賸餘情形如下：

1. 一般行政：

(1) 行政管理：原預算數2,672萬6,000元，動支第二預備金132萬6,000元，合計2,805萬2,000元。支出實現數2,682萬5,708元，決算數2,682萬5,708元。賸餘122萬6,292元。

2. 環保業務：

(1) 公害防治：原預算數1,856萬1,000元，追加預算203萬3,000元，動支第二預備金5萬9,000元，合計2,065萬3,000元，支出實現數1,829萬1,810元，決算數1,829萬1,810元，賸餘236萬1,190元。

(2) 垃圾環境衛生：原預算數3,716萬4,000元，追減預算26萬8,000元，合計3,689萬6,000元。支出實現數3,139萬3,716元，決算數3,139萬3,716元，賸餘550萬2,284元。

(3) 廢棄物規劃：原預算數9,466萬5,000元，動支第二預備金23萬2,000元，經費流入87萬元，經費流出87萬元，追減預算數577萬7,000元，合計8,912萬元，支出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實現數7,781萬6,265元，保留數658萬2,219元，決算數8,439萬8,484元，賸餘472萬1,516元。

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 充實環保設備：原預算數1億4,155萬6,000元，追減預算數1億1,044萬6,000元，合計3,111萬元，支出實現數2,142萬5,066元，保留數842萬5,145元，決算數2,985萬211元，賸餘125萬9,789元。

(三) 本年度各項工作執行結果，經常門決算數1億6,090萬9,718元，預算數1億7,472萬1,000元，執行率92.1%；資本門決算數2,985萬211元，預算數3,111萬元，執行率95.95%。

四、財務實況：

(一) 本局電話機1部押金1,000元（電話號碼9213641）。

(二) 保管款1,209萬7,141元，所含為本局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購置財務、勞務及營繕工程履約保證金、保固金等，須俟保證（固）期限屆滿後始退還商家。

(三) 代收款229萬5,495元，係租用流動公廁保證金、馬公市非隨水費徵收之清除處理費及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等，待下年度退還、繳入縣庫及分配予各鄉市公所。

(四) 代辦經費482萬6,306元，回收廢棄物變賣所得款專戶及含上級或其他機關委辦事項等，須俟下年度繼續支用或繳還。

(五) 保管有價證券120萬6,275元為工程履約保證金定存質押單1筆。

(六) 保管品1件。

(七) 歲出保留總計3,036萬7,647元。其中102年歲出保留1,536萬283元，為澎湖縣推動低碳島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垃圾分選處理工程目前試運轉中，預計至104年完成。103年歲出保留1,500萬7,364元，為多個計畫執行中，尚未結案，於104年繼續執行。

五、其他要點：無